

证券代码：000756

证券简称：新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6-47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获山东省国资委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收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省国资委”）《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62】号）。山东省国资委同意本公司再次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